



顺德县人大志

(1950—1992)

顺德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顺德县人大志》编写组

顺德县人大志

(1950—1992)

顺德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顺德县人大志》编写组

1992年12月出版

《顺德县人大志》

主 编：吴 孔 盛

副 主 编：丁 顺 文

责任编辑：张 晶 华



顺德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全体代表合影



顺德县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全体代表合影

顺德县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顺德县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主席台

顺德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顺德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台



顺德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大良电影院召开。
图为代表们入场时的情景。



顺德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大会会场



顺德县第八、九、十届人大常委会及办公室办公楼



1984年1月顺德县桂洲区幸福乡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会场

编写说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顺德县政权的组织形式依照我国国体、政体和国家宪法，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从1950年4月至1992年4月共四十三年期间，顺德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经过了不断发展、完善的历程。为了回顾与总结我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发展和历史沿革，使各界了解我县人大各个时期的基本概貌，并给从事人大工作的同志提供研究与方便，我们编写了《顺德县人大志》这本专志。

《顺德县人大志》的编写工作，从1989年5月着手，至1992年8月定稿。我们依照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尊重历史，尊重事实，通过翻阅大量史料，认真分析整理，广泛征求意见，几经补充修改，力求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建立和发展的基本脉络。

《顺德县人大志》着重记载了顺德县1950年4月至1992年4月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和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工作活动的史实，概要地反映了四十三年来我县地方政权建设、国家活动和民主政治制度建设的历程。本志体例，以编、章、节编排，采用述、志、记、图、表、录的体裁，以志为主。为使文字尽可能简练，我们在书中对一些会议、机构、法律名称等，采用习惯的简称。本志还有附件17件，以便读者具体了解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工作活动的某些侧面。

本志的编写工作，是在顺德县人大常委会的领导下，在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的指导下，在县人大常委会机关同志的共同配合下完成的。在收集资料和编写过程中，得到顺德县档案局和广东省档案馆等单位的大力帮助，并得到在县人大工作过的老同志的关心支持，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我们水平所限，加上历史资料不全，书中疏漏或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敬希读者指正。

《顺德县人大志》编写组

一九九二年八月

目 录

图 片

编写说明

目 录

概 述 (1)

第一编 顺德县历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和人民代表
大会..... (4)

第一章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立以前的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4)

第一节 顺德县容、良、伦地区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
会议..... (6)

第二节 顺德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7)

第三节 顺德县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8)

第四节 顺德县第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9)

第五节 顺德县第四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10)

第六节 顺德县第五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11)

第七节 顺德县第六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12)

第八节 顺德县第七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13)

第二章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建立和人大工作逐步开展的
时期..... (14)

第一节 顺德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 (15)

	第二次会议·····	(16)
	第三次会议·····	(18)
第二节	顺德县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	(19)
	第二次会议·····	(20)
第三节	顺德县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	(21)
第四节	顺德县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	(22)
	第二次会议·····	(24)
第五节	顺德县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	(25)
第三章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遭受严重破坏的时期·····	(27)
第四章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重新恢复和人大工作取得进展	
	的时期·····	(28)
第一节	顺德县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	(30)
	第二次会议·····	(31)
	第三次会议·····	(32)
	第四次会议·····	(34)
第二节	顺德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	(34)
	第二次会议·····	(36)
	第三次会议·····	(37)

第三节	顺德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	(39)
	第二次会议·····	(41)
	第三次会议·····	(43)
第四节	顺德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	(44)
	第二次会议·····	(45)
	第三次会议·····	(46)
第二编	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委会、县人民委员会、 人大常委会及其办事机构·····	(54)
第一章	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	(54)
第二章	县人民委员会·····	(57)
第三章	县第七、八、九、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59)
第四章	人大常委会的主要工作和活动·····	(64)
第一节	监督“一府两院”的工作·····	(65)
第二节	任免县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67)
第三节	审议、决定全县的重大事项·····	(78)
第四节	开展视察和调查研究活动·····	(79)
第五节	联系人民代表·····	(81)
第六节	督促办理议案和建议,处理代表和群众的来信、 来访·····	(84)
第七节	领导和主持县、镇(乡)两级人大代表的选举··	(88)
第八节	指导乡、镇(公社)人民代表大会的有关工作··	(89)

第五章 人大常委会的办事机构.....	(91)
第三编 选举工作.....	(94)
第一章 县、乡(公社)镇选举委员会.....	(94)
第二章 县、乡(公社)镇代表的产生.....	(97)
第三章 县、乡(公社)镇人民代表大会的选举.....	(102)
第四章 省、佛山市代表的选举.....	(104)
第一节 选举出席省历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和人民代表 大会的代表.....	(104)
第二节 选举出席佛山市第八、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107)
大事记.....	(110)
附 录.....	(137)
一、县人民政府今后施政方针报告 (一九五〇年六月五日在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上).....	郑 群(137)
二、顺德县第二届各届人民代表会议决议 (一九五〇年八月八日).....	(144)
三、顺德县人民爱国公约 (一九五一年五月六日县第四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通过).....	(145)
四、顺德县第一届普选工作总结 (一九五四年六月).....	(147)
五、顺德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拥护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决议 (一九六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151)

- 六、顺德县人民委员会关于召开各乡镇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的指示
(一九五七年六月八日)(153)
- 七、顺德县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开幕词
(一九八〇年九月二十五日)黎子流(155)
- 八、选举工作报告
(一九八〇年九月二十五日在县七届人大一次会议上)黄国显(157)
- 九、顺德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一九八四年五月十六日在县八届人大一次会议上)陈学普(164)
- 十、顺德县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案试行办法
(一九八五年一月二十六日县八届人大二次会议通过)(176)
- 十一、顺德县第九届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人民代表联系工作的意见
(一九八七年七月二十九日县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通过)(178)
- 十二、顺德县人大常委会关于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暂行办法(试行)
(一九八八年一月六日县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通过)(180)
- 十三、顺德县第九届人大常委会《关于开展执法检查工作的通知》
(一九八八年四月二十一日)(183)
- 十四、顺德县第十届人大常委会会议事规则(试行)
(一九九〇年四月二十五日县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通过)(186)
- 十五、关于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决定
(一九九一年三月二十四日县十届人大二次会议通过)(189)

十六、关于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的决议

(一九九一年四月八日县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通过)(192)

十七、关于县国家机构改名及其领导成员职务改称的决定

(一九九二年四月三十日县十届人大三次会议通过)(194)

概 述

顺德县位于珠江三角洲平原的中部，东连番禺县，北接南海县，西邻新会县，南毗中山市。全县总面积806平方公里。顺德于公元1452年（明朝景泰三年）建县，明、清属广州府，民国属广东省。新中国成立后，先后隶属于珠江专区、粤中区、佛山地区和佛山市。全县辖十一个镇，总人口93.2万人（1992年）。

顺德县于1949年10月28日解放，同年10月30日设立容良地区军事管制委员会，领导全县工作。翌年3月20日，成立了顺德县人民政府。从此，顺德同全国一样，结束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统治的历史，进入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新的历史时期。

我国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国家的根本政治制度。从1950年4月至1992年4月，顺德县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经历了建立、发展、遭受破坏和进一步发展的过程。纵观四十三年我县人民代表大会的发展历史，大致可以分为四个时期：

一、1950年4月——1953年2月。解放初期，因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的条件还未成熟，按《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规定，以协商产生的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行县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作为过渡。依照《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组织通则》，由县人民政府召开了容、良、伦地区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和县一至七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会议议程主要是听取和讨论县政府工作报告，